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禾材料”、“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24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叶剑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公司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初步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审核并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名叶剑平先生、柴寅初先生、许银根先生、刘丁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提名叶剑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提名柴寅初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许银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名刘丁平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及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初步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审核并在综合考虑股东意见等因素的基础上，提名曹先军先生、段嘉刚先生、陈能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进行了逐项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提名曹先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提名段嘉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提名陈能达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了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润禾材料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次日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润禾材料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润禾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25 日